

证券代码：301002

证券简称：崧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

				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	--	--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4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151 名。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陈雷	2014 年	2010 年	2014 年	2018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耀伟	2022 年	2017 年	2022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郑荣富	2013 年	2010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雷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 年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5 年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耀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 年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深圳飞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郑荣富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 年	深圳市科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 审计收费

定价原则：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经双方协商确定。

本期审计费用：立信为公司提供的 2025 年度审计服务报酬为含税人民币 80 万元。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以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合并报表范围、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以及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并全权办理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签署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立信在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

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该事务所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具有证券、期货及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以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合并报表范围、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以及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并全权办理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签署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崧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